

# 江湖诺言

——天使的礼物

你一微笑  
我就忘记了昨日的争执  
你一微笑  
我就妥协了所有的埋怨  
你一微笑  
我就感到了 幸福  
只要你依然在我身边微笑  
那么我便不害怕  
你说我们会一直在一起  
你说我们会永远相爱  
爱是上天赐予的我们礼物  
诺言比时间更恒久

莲子清如水 ◎著  
林摄氏度





# ENGLISH 诺言 — 天使的礼物 — ENGLISH

莲子林摄氏度  
清如水 ◎著

人民日报出版社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诺言：天使的礼物 / 莲子清如水，林摄氏度著。—北京：人民日报出版社，2006.5  
(青春阳光系列·第6辑)  
ISBN 7-80208-356-7

I . 茜... II . ①莲... ②林... III . 中篇小说—中国  
—当代 IV .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6) 第046318号

---

### 书 名：诺言：天使的礼物

---

作 者：莲子清如水 林摄氏度

责任编辑：邓中好

封面设计：朱殿涛

---

出版发行：人民日报出版社

社 址：北京金台西路2号

邮政编码：100733

发行热线：(010) 65369629 65369527

经 销：新华书店

印 刷：北京市顺天意印刷有限公司

---

开 本：700mm×1000mm 1/16

字 数：800千字

印 张：100印张

印 次：2006年6月第一版 第一次印刷

---

书 号：ISBN 7-80208-356-7/I · 037

定 价：125元(全5册)

## 姐妹情深

### 一

认识乔麦的时候是高三，正是复习非常紧张，准备高考的那个时段，我的成绩不好也不坏，属于中等偏上比不好的学生又强多了，我想我反正也考不上所谓的好学校了，那么考试前再努力一把，死记硬背，加强考前备战，争取考上一所好的学院继续升学，然后以后的事情以后再说吧。所以抱定了这样的目标，所以也不是那么紧张，所以仍旧每天下午放学后照样都会与紫怡去她姐姐开的酒吧HAPPY一会儿，然后才回家。紫怡属于漂亮但不好好学习的主儿，1.68的个子，高挑的身材，鹅圆的脸蛋，白里透红，粉色添香，大大的眼睛，水葡萄似的漆黑的眼睛，一头披肩的长发，直直的垂在胸前，染了淡淡的艳红，使得她看上去有一种很古典却又很妩媚的味道，这正是很多人梦中追求的目标，不管是男生还是女生，她的身后成天都跟有一大堆的追求者，不管是校内还是校外的，她一个都没有看上眼。

因为她有她自己的理想和目标。

她想去报考电影艺术学校，渴望凭着自己的美貌再加上专业学校的培训，说不定可以赶上并超过大眼睛赵薇，影星赵薇就是凭着她的那双会说话的大眼睛和俏皮的表演风格，赢得了我们的青睐，所以紫怡就想通过电影这个媒体走向她所羡慕的星光大道。

所以我们常常在BLUE酒吧喝那杯叫“红粉佳人”的饮料时，我们相约：我们是最好的姐妹，苟富贵，勿相忘。

她一低头让直直的长发遮住大半个脸庞，用另一只特别妩媚似滴水的眼眸看着我，举着杯翘着涂着艳色的丹蔻兰花指说：“白羽，有一天姐姐我出名了，一定也把你接入电影圈，凭咱姐妹的条件还不是祖国江山一片红。”

此话倒是不假，我白羽不说国色天香，也是七分人才，只需三分打扮就是花团锦簇，摇曳生姿，足以倾倒走过路过多情多色的眼睛。我连连摇手说：“姐姐千万别，妹妹我甘愿一个人默默无闻，那娱乐圈我可不敢恭维。”

紫怡放下杯子，伸手把我额前遮住眼睛的头发往耳后夹着，露出我整张

白净而整洁的脸，此时不知是因为空调的温度太高，还是因为身后有一道特别刺眼的光芒笔直的照过来，我觉得脸好烫，全身非常的不自然。

紫怡问：“白羽怎么了？发烧了？要不要看医生？”

我摇摇头说：“我要回家了，妈妈还等着我吃饭。”然后站起来拿起书包顺便问她：“姐姐要不要一起走？”

通常她都会拒绝，她要留下来帮她姐姐紫蕊打理酒吧，有时充当招待招呼客人，而这次她却说：“好，我们一起走。”

我虽然觉得奇怪，但没有更深层次的去研究，而是说：“好，那走吧。”

然后挽着她的胳膊就离开了座位，还未走到门口，就有一个非常有磁力的男音在身后叫着：“紫怡，你的书。”

她回头冲那人一笑，摆摆手说：“乔麦，就放你那好了，我以后去取。”

同时我也回过头去，看看一个叫乔麦的男生会是如何的样子，好像与紫怡非常的熟悉。我怎么从来就没有听紫怡提起过。我们天天都腻在一起，上课放学形影不离，只是从酒吧回来之后晚上的时间没在一起除外，怎么从中就多了一个叫乔麦的家伙，而我却不知情呢？

所以我直直地盯着乔麦，高高的个子，一身西装革履，梳得光溜溜的头发，整洁的脸，看起来是一个比较成熟有风度的男子，此时正微笑而急切地看着紫怡，手里正拿着一本我好像似曾相识的书。我的视力一直是我的骄傲，虽说也喜欢看书，但总是坐得直直的看书，良好的坐姿让我的视力总是保持在1.5最高级别，由于灯光比较暗，我还是看清了那本书的大致轮廓，好像是当时正流行的《情深深雨蒙蒙》。这是女生看的书，怎么他一个大男生也看这样的书？我不由得嘴角上翘，一朵很好看的笑容情不自禁浮上了面容，那家伙可能感觉到了什么，也偏过脸直直地盯着我，我没敢与他对视，而是侧过脸问紫怡：“姐姐，还要不要一起走？”

“当然要一起走。”紫怡肯定地点点头，然后拉着我的手就朝门口走去，不再理会那个叫做乔麦的家伙在后面喊道：“那我明天去你学校找你。”

关上酒吧厚重的木门，一股灼热的气浪扑面而来，我们手牵着手走到街对面的副食商店，买了两根红豆冰棒，然后各自吮着冰棒说着闲话。

我问：“姐，那个乔麦是谁？我怎么从来没听说过。”

“他是新搬来的隔壁邻居。”紫怡好像不愿意多谈他似的，就只这么一句话，然后就不说话了，只顾牵着我的手散着步。

“哦。”我也没再追问什么，虽然还有好多的疑问。于是到了前面的十字

路口，我们很随意的挥手说明天见，然后各自往相反的方向步行着回家。

只是一面之缘，我没有想到乔麦会与我的生活密切相关。

我从小就有记日记的习惯，所以当时作为日记的一个片段被真实的记录了下来，并没有去深究这个场景会意味着什么，每天的日子还是井然有序地排列组合，进行着。

二

高考终于如期进行，轰轰烈烈、热热闹闹的……我的义务教育学业终于结束了。

如释重负，是当时第一种最强烈的心情，呼啦，万岁，我和紫怡相拥相抱嬉闹地丢下了书包，邀约了好多平时走得比较近的同学在BLUE酒吧里狂饮狂欢。

只是为何阿凉的眼角微微有泪光闪现？还有阿灿阿情他们忽然就沉默了，本来非常爱玩爱疯的人只是一杯一杯地猛喝着蓝带扎啤，让冰凉的液体灌入火烫的咽喉，不知道那种想醉的感觉会是何种滋味，不知道那句名言：借酒浇愁愁更愁，是不是真理，却为何还有那么多的人愿意醉倒在酒杯里，愿意醉生梦死的活着。

记得有种叫作“醉生梦死”的被黄老邪发明的酒，可以让人忘掉世上所有的痛。

如果真的有这样的酒，我想这个世界就不会有痛苦和忧伤了吧，世人一定都会非常快乐地生活着，就算是偶然的伤感、偶然的悲哀，我们只要喝一口醉生梦死的酒，于是，脸上一定又是艳光四射的光环缠绕着我们，我们每天都会快乐地行走着命定的日子，未来一片光明。

忽然我也想尝尝醉的感觉，是不是真的可以醉生梦死，在醉里梦里忘掉所有的痛苦、所有的忧伤，高考后盼望入学通知书的煎熬？然后升入大学，或走入社会，风花雪月的热闹一场？于是，我抢过了紫怡的那扎冰啤，闭着眼睛像灌白冰水的样子一咬牙就给灌了下去，在液体入喉的一刹那，呛得我眼泪直流，咳嗽个不停。

苦，是尝试的第一感觉，然后是辛辣的火烫，我头趴在桌上不停咳嗽不停地流着眼泪。

借着酒劲，我稀里哗啦任由泪水泛滥成灾，泪流成河。

# ENGAGEMENT

## 诺言 ENT

——天使的礼物

紫怡没弄明白我这是怎么了，当时赶忙来抢，却被我手快，灌下了咽喉，然后就是流泪，趴在桌子上，我想我是醉了。

紫怡拍着我的背心疼地说道：“白羽，你到底怎么了？明明就不会喝酒的嘛，干吗这样？”

然后叫来招待，要了一杯开水让我抬起头喝，她说这样可以不那么难受些。我听话地抬起头来，用还流着泪水的双眼很感激地看着她。高中三年同桌玩得最好最知心知己的唯一好姐妹，不知道以后的命运我们将会如何的开始又如何的结束？忽然有种要分开要失去她的感觉，那么强烈又那么伤痛的触动着我的感觉神经，我紧紧地抓住她的手，目不转睛地看着她，就着杯子我小心地喝着开水。

紫怡却笑了，打趣道：“妹妹，干吗这么紧紧地抓着人家的手，好疼哦。”

我抱歉地笑笑，松开了她的手，撒娇地说：“人家醉了嘛。”

“切，醉了的人从来就不说自己是醉了。”

“不是吧。醉了还不说醉？那是撒谎？”

哈，她被逗得开心的大笑，大叫道：“闻英，快给白羽说说醉后的感受？”

闻英是我们班的英语科代表，她的梦想是出国到巴黎学习时装，然后成为著名的时装设计师。所以她拼命地学习世界流行语言——英语，只是为了实现自己的梦想，在全年级英语成绩是稳属第一，谁也别想超过她。难道她也曾喝醉过吗？以她的条件，优越的家庭，怎么会轮落到买醉的地步？我不信地看着这个面目娇好的女孩，数学科代表阿情就曾热烈地追求过她，只是落花有意，流水终究是无情，阿情是白白多情一场，没有得到佳人半点青睐。

闻英此时没有喝酒，而是非常淑女地喝着饮料，听得紫怡的叫唤，当即脸就红了，自己曾有一次在爸爸主持的酒宴上为了给爸爸争取到一个合约，硬是大着胆子为爸爸接下了人家敬过来的酒，爸爸年岁已高，有轻微的神经衰弱症，所以那天正好放学回家路过白天鹅酒店门口时看到爸爸的小轿车忽然驶过来停住了，然后看到了爸爸，知道这又是一个酒局，所以她欢快地跑到爸爸面前叫着爸爸说我刚好饿了正好跟您去蹭饭。

那天很巧，紫怡刚好在酒店里找她姐姐的好朋友在这儿当领班的她也叫着姐姐的青青姐，去借高考复习资料，在洗手间里，看到喝醉了的闻英正吐得一塌糊涂，镜子里的闻英因为喝酒的缘故满脸红晕，却吐得憔悴不堪，当即紫怡就上前给她捶背并递上纸巾给她。闻英礼貌性地说了声谢谢然后抬头看到是紫怡，然后就非常不好意思地低下了头，继续她老吐的革命工作了。

她俩从来就不合睦，紫怡看不惯闻英那种高傲的神情，一副骄傲公主的样子，好像谁都不如她，这个世界上好像除了她一个闻英就没有谁可以超越她了，紫怡最看不惯这样矫情的人物，哪怕你家里如何显贵，那只不过是家世背景，而最重要的是看自身条件，看以后会有如何的发展，以紫怡看来，那才是最重要的，所以她的目标就是进军演艺界，她想一举成名天下知，她想要出人头地。而其实内心她还是挺佩服闻英，她的英语那是无人可比，一口流利的英语在外国人进出的酒店里发挥得淋漓尽致，在不同场合她给他们当翻译，过早地就接触了西方文化，所以她是有条件实现自己的目标，这点紫怡比谁心里都清楚，所以阿情追不到闻英也在她的预料范围之内。

### 三

紫怡故意想让闻英难看，当时闻英的脸一阵红一阵白，却又拿紫怡没辙，只能怪自己唯一喝醉的一次怎么就那么巧让紫怡给看见了呢？就像自己的小辫子被紫怡抓住了一样，她觉得脸火烫，就想逃。

放下饮料杯子，她强自镇定地说：“白羽，不会喝酒就不要喝，喝醉了难看。”

然后妩媚一笑对紫怡说道：“紫怡，还不送你的妹妹回家？我可要回家了哦。”

于是她有了回家的最好借口，背起书包就高昂着头从紫怡面前直直地走过去了，那样子要有多高贵就有多高贵，简直是做足了面子。

“靠。”从不说粗话的紫怡忍不住对闻英的不满，一口痰就吐在了刚才闻英走过仍飘着香味的漆红黑木质地板上，同时拉着我的手说：“妹妹，看姐像什么？”然后她也学着闻英的样子高昂着头踮着脚像芭蕾舞剧的演员那样走着。看得我们哈哈大笑，我说：“姐，好像白天鹅。”

“像你个头。”她白了我一眼，不经意回头看到她姐紫蕊正怒目看向她，她知道自己吐痰让她姐看到了，忙给自己找台阶，用她好看的兰花指指着我的额头说道：“罚你拖地板。”

我睁着朦胧的泪眼问她为什么？她说因为你是妹，我是姐。

“这是理由？”我没好气地站起来就去屋后厕所旁的角落里拿拖把。

“给你鲜花。”紫怡跟了过来，不知从哪儿弄来了一朵月季花，好像是街心公园里的，她什么时候摘的？

我狐疑地看着她，我说：“是哪个倾慕姐姐送的花，我不要。”

“嘻嘻，不告诉你。”紫怡居然很害羞地承认了。

忽然乔麦这两个字不经意闪过脑际，该不会是那个小子吧，因为一面之缘的乔麦因手里那本《情深深雨朦朦》让我想起浪漫这两个字来了。而月季等同于玫瑰的艳丽，也可以等同于玫瑰一样的代名词了吧。念头一闪，我的头就四处晃，两眼骨碌着乱转，寻找乔麦的影子。

“嘿嘿，妹妹找什么呢？”紫怡巡着我的目光跟着四处乱扫，我说：“看追姐姐的人是哪个嘛，要不你老实交待得了。”

“保密。”她丢下两个字就把花给收回去了，放鼻子底下闻，一副特别陶醉的样子，让人觉得她一定是沉浸在爱河里了。

我说：“姐，恋爱了？”

“切，才不哦，我还没有实现自己的愿望呢？所以暂时不谈。”

我小心地靠近，小心地说道：“可不可以一边实现愿望一边谈呢？”

“小妮子动春心了？”她点我的额头命令道：“拿了拖把还不快去拖地！”

“哦。”我点点头拿着拖把低着身走过她身边，嘟着嘴哼了哼。那样子像谁春心动了？当然这句话只是在嘴里嘟了嘟，没敢正式发出声。

我却听得紫怡在身后一阵嘿嘿冷笑的声音，让大热天的身子感觉一阵狂风偷袭，很冷很阴凉，我就回过头去，看到紫怡的目光所及却是一个人的身影。朦朦胧胧看不大真切，有个修长的像是乔麦又不像乔麦的身影站在街心公园的凉亭旁，正在看着我们这边，不用想就知道紫怡的花肯定是那个人摘的，我也跟着嘿嘿两声，这次倒嘿得紫怡别过脸去，不好意思地哼着说：“懒得理你了。”然后摇曳着身影从我身边款款走过。

我不知道乔麦这两个字到底有何份量，居然这么深刻地在我的日记本上频繁地出现，我真实的记录了那次所看到和听到的，其实满心里都是在替紫怡高兴，如果她真的恋爱，恋爱的对象是乔麦的话，因为我以为既然看《情深深雨朦朦》这样书的男生，必定是多情而懂感情的，那么紫怡必定是幸福而快乐的。所以我的日记本上就给爱情下了这样的定义：爱情就是幸福和快乐。

## 四

一定是有某种神秘的力量在辟护着我，我总结这种神秘的力量应该就是祖上的风水旺得冒烟了，不然成绩本不是蛮好的我居然临场发挥极强，高

考分数远远超过了本市的录取分数线，可以进入自己向往想要去看海的城市去上不是重点的大学。只要是大学，管它是不是重点呢？何况还是自己向往的一片蔚蓝色干净明亮风景如画的地方呢？

当手里捧着录取通知单时，那份心情简直无法形容，有种很酸涩的液体居然不识时务的从阳光下的眼睛里分泌出来，泪眼朦胧中生活了三年的高中母校很美好的挥挥手就从记忆里渐渐远去，踏着青青草地，走过小桥流水，就登上北去的火车，三天两夜的来回颠簸，都不觉得辛苦，兴奋得像出山的猴子，一路吱吱歪歪蹦蹦跳跳，简直把火车当云彩而不是陆地，飘飘欲飞。

一切都是多么的美好呀，终于远远的海的潮湿扑鼻而来，从没有见过海。只在电影电视上看到过的一片蔚蓝色宽阔的海的影子非常牢靠地映在脑海中，此时不停地在眼前闪现，隐隐的海浪声息随着咸咸的气息分外清晰而模糊地萦绕在整个身旁，仿佛被梦中的大海包围，我想我终于找到你了，我遥远而热爱的灵魂故乡。

于是跳下火车的第一个念头就是去看海，也不管火车站口各大院校接待新生的横幅随风满天飞，我看都不看，只是相中了一个卖冰棒的老奶奶，慈祥的面孔觉得很亲切，所以跑到她的面前买了她一盒冰淇淋，然后甜甜地叫着：“奶奶请问大海离这儿有多远？”

“姑娘一个人来旅行？”奶奶居然吃惊地看着我问，我点点头说是，忽然发觉不对忙改口道，“我来读书。”

“来上学的呀，第一次来吗？一个人？家长呢？”好像我需要保护似的，她到处寻找我的父母。这也不能怪好心的奶奶，谁叫我长得像中学生呢？事实上也才高中毕业，本身就是中学生嘛，只是我个子小巧，不像紫怡发育得那么完美，所以她是姐，我是妹，总被她呼来唤去。

如今终于逃脱了她的掌控，有种农奴翻身得解放的自主感，所以一切的尴尬都被我忽略到了，什么也不计较了。只是在与紫怡分离开后在大学三年寝室生涯中，才知道曾经的好姐妹指使我做这做那都是为了我一个人日后独立自主生活打下了多么厚实的自主能力，原来最了解我的紫怡她早就知道了，我将会如一只乳燕自由翱翔在蓝天上，终究得脱离群体而单立门户。

所以在大学专科三年当中，我总会经常想起紫怡，仿佛她就在身边，用她好看的兰花指指着我的额头说：“罚你去拖地，因为我是姐，你是妹。”

往往这时我的眼眶都会湿湿的，心底里有股暖流直冲上脑门，让人脸红心跳，像中了暑。这时同寝室的姚敏就会好奇地盯着我看，好奇地研究着，忽

然咦地一声好奇地问道：“白羽，梦游了？”

因为那时我就是在拖地，拿着拖把两眼泛着泪光，脸红心跳，目光却痴呆，难怪引起了她的误会，我嬉笑道：“对哦，我有一个一拖地就梦游的习惯。”然后擦了擦眼睛，继续将拖地进行到底。

像放电影般，我站在卖冰棒的老奶奶面前说：“奶奶，我想去看海，就一个人，所以没有家长陪。”

“真了不起。”老奶奶居然奖励我，又免费赠送给我一根红豆冰棒，她说她的孙女也有我这么大了，喜欢吃红豆冰棒。这个时候她一定想起了她的孙女，我问：“您孙女也去上学了吧？”

“不，她被她妈妈接到外国去了。”奶奶满是皱纹的脸上荡漾开去，好似花儿逢春绽放，在我眼里都不禁看得呆了，我想她年轻的时候一定很美。

“还是先到学校报到吧，好多院校都建在黄金海岸线上。”她善意地提示着。

那是不是沿路都可以看到海？

得到了她的肯定，我非常感动地感激着她，然后非常顺利地找到了接待我们新生的接待站，然后跟随着学校的车子缓缓驶进了要在这儿生活三年的我所向往的高等学府。

## 五

最后还是没有看到海，因为学校的车子并不是沿着海岸线行走，而是从城市中心穿过，直接被拉到了半山腰。而我由于一路的劳累奔波，加上在途中兴奋过度，三天两夜的火车上睡眠不足，此时却在汽车的微微轰鸣中被催眠，头枕在前面座位的靠椅上迷迷糊糊地睡着了。

大约半个小时，车终于停了下来。我估计的数字还算是准确的，因为我的直觉一般还算灵敏，所以总有同学新交到了男朋友就会领到我的面前说：“白羽，帮忙看看，他咋样？”这个时候我就歪着头，上上下下左左右右打量被领到跟前的或高或矮或胖或瘦的男生，就这么两眼，我的直觉就能分辨此人是好是坏，是善良还是凶恶。就像小时候看电影，一看准知道哪是坏人哪是好人一样的道理。往往这时，姚敏就笑我：“多新鲜啦，电影上不是都打了标签吗？一看准知道是好人坏人。”

我当然不服，反驳道：“哪有人脸上帖有标签了？还不是因为我的直觉厉

害。”姚敏这次也就不再分辩，任由我的自我感觉良好飘飘然像成了神仙，掐指一算准能算出子丑出来。就在大学三年当中，我给人相过无数个面孔，却始终没有给自己相中的他直觉了解透彻过。也许就因为不能够了解他，所以才那么强烈的吸引我靠近他，不想离开他。

下车，也没有急着要观赏这所将要陪伴我三年的学校校园，因为还有三年漫长的时间要打发，我得给自己以后的眼睛留着惊喜的艳遇。所以直接就跟随着同学进了礼堂，交了各种名目的费用，然后领到了钥匙，然后认识了同学三年的最要好却也最喜欢与我抬杠的室友姚敏。

当我用新领到的钥匙打开房门的时候，寝室里已经坐着一个女孩了，女孩说不上有多么的漂亮，但绝对是气质耐看的那种，都说学文的人要么不美，要么美就美得清丽，美得脱俗。没想到我们学历史的女孩，按理说该是古板型的那种，成天只知道捧着本书念：一败涂地，一挥而成，一诺千金，十面埋伏，大义灭亲，口若悬河，不识时务，匹夫之勇……等历史典故，没想到当时姚敏正坐在电脑桌旁捧着本书在念：“窈窕淑女，君子好逑，逑之不得，辗转反侧。”我以为我走错了门，是不是进了文学楼？可是明明是接我们的师姐舒心把我领进来的嘛。

因为历史学是一个冷门，根本就没有什么新生，我就是其中最新最小的一个，理所当然就受到特别照顾，因为师姐舒心大三马上就要毕业了，所以对我们有一种特别的情愫，看着我们将一步一步走她的道路，她以过来人的口吻一路上提醒我说以后有什么事尽管去找她，她把我当妹妹看待。这些话听得特别让人感动，而且有点难受。同病相怜，惺惺相惜，我到宁愿相信是惺惺相惜让我们走到一起来了。

由于我们学的历史学专业特别冷清，毕业后是不好找工作的，所以姚敏就把小时候的兴趣从头再捡起来，计划着毕业就放弃历史而改投文学方面发展，因为同样的爱好，所以我俩选修的都是汉语文学，现代文学等关于文学的课程，而且有时干脆弃主课而去文学院里听文学课。

师姐介绍我与姚敏认识后就提醒我们几点刷卡开饭，然后就走了。四人寝室现在就来了我和姚敏两个，所以当时的桌铺任我们选。姚敏选的是靠窗子那张配备有电脑桌的位置。我就选了一个既不靠门也不靠窗的最里面的位置，然后满意地放下行李，然后坐在桌旁仔细打量起对面的我将要同寝室三年的姚敏来了。

女孩秀丽的头发自然披肩，圆圆的脸，精致的五官，小巧的鼻子小巧的

嘴，此时也放下了书本，迎着我的目光露出她洁白的牙齿说道：“我叫姚敏，很高兴认识你。”

我当然也是回眸一笑，轻声说：“我叫白羽，就是天使的意思，也很高兴认识你。”

不知道为何这个时候我居然把白羽两个字超现实发挥说成了天使的代名词，因为徐志摩曾写过：我梦里常游安琪儿的仙府。白羽的安琪儿，教导我歌舞。

“哇！真是有幸，可以在人间遇到白羽的安琪儿。”她调皮地露出两颗可爱的虎牙，那样子要多可爱就有多可爱了，她怎么就选了古板的历史学了呢？这个疑问一直到我大学毕业我都没整明白，所以当时更是不明白，而是喜欢看她的笑容，但一阵睡意袭来，我打了一个特大的哈欠捂着嘴说：“不好意思，天使要睡觉了。姚敏你继续作你的诗。”

“嗯，那你先睡会儿，打饭的时候我叫你。”然后她继续拿起她的书本咿咿呀呀念：……白露为霜，所谓伊人，在水一方。

我就伴随着这音乐般的诗韵倒头睡去，还真有点煞风景，但我不管了，头一挨枕，像吃了蒙汗药似的居然什么都不知道了……

## 六

民以食为天，天为最大，不然为何以前的皇帝叫天子呢？那意思就是他们是上天的儿子，所以有本事管理天下。所以我们小老百姓吃饭为第一需要，只有满足了口腹之需要，有了生命最基本的保障，然后才有关于精神层次的更高追求，所以不管是贵为天子，还是我们平民百姓，都得吃饭睡觉，在这点上我们绝对平等。

所以我就是在肚子发出咕咕抗议之时被迫从美梦中醒来了。说是美梦那还真是美梦，因为才醒，梦中的样子还是记得非常清楚。梦中是大鱼大肉正吃得满嘴流油，不想条件反射，肚子里分泌的胃液一定是感觉到了酸酸的，却因为肚里空空，没有什么好消化的，所以就觉得特别饿了，所以毫不客气提出抗议，把做美梦的主人我给叫醒了。

我睁着不情愿醒来的睡意朦胧的眼睛，一时半会儿还不适应这是哪儿的时候，只见姚敏那双含笑带俏的双眼正对着我的眼睛，思维半刻停顿，终于让我想起来了，这是寝室，我将三年远离父母亲人和儿时的伙伴孤军奋战

的地方，当然，同样也会有新的玩伴，这不，姚敏就是我第一个特别亲近的室友，当时在心里暗暗下定决心，我一定一定要好好地待她，把她当亲姐妹看待，好歹咱们现在和以后是同屋，而且会将同屋进行到毕业的嘛。

我抱歉地笑着问：“姚敏，现在几点了？”

“还早，大概也就快五点六点了吧。”

“快六点？”我摆头看到了窗外西斜的夕阳，得到了她的肯定，我伸出手指头掐指算了算，好像是中午一点多睡的吧，不想一睡就是一下午了，我再次抱歉着说：“你吃了没？我请客。”

报告：“还有我。”

“还有我。”

一听我请客，屋里居然同时又响起了两声很清脆的陌生的台词。这一下我的睡意全无，差点没从床上摔下来。幸好我也不是没见过什么大世面，没少被挨宰的我早就习以为常了，所以还算镇定地从床上抬起了不算胖的身子很轻巧的落了地，然后就看到了我的另外两位新室友：陈湘玉和顾静楠。

很戏剧的是一个胖一个瘦，一个黑一个白，一个高一个矮，总之她俩被我给看成了小说中的人物了，无巧不成书就是此时最好的注解了。我想我还真是有福气，怎么就遇到了这么巧合的事呢？那么我这三年大学生涯一定也是非常戏剧性的热闹吧。那么我一定一定会在此期间发生点什么戏剧性的事才对得起命运的安排嘛。而我心底里最最愿意的戏剧性的就是关于风花雪月最浪漫的故事了。

嘻嘻，谁在此花样年华里不做着风花雪月最浪漫的美梦呢？我也不例外，只是缘分太过于深奥了，所以我很安静地等待着命运的安排。

所以我呵呵地傻笑了两声，伸出手自我介绍说：“我叫白羽，也就是天使的意思，很高兴见到你们。”

那两人反正不管是何人请客，所以也热情地紧紧抓住我的手，那白点瘦点矮点的巧笑着说：“我叫陈湘玉，你叫我湘儿就可以了。”

另一个也露出自认为很优美的笑容说：“我叫顾静楠，你叫我楠楠就可以了。”

既然人家都有小号了，也就是昵称，这样叫着亲热而且叫着顺口，所以我也就呵呵补充道：“那你们以后也叫我羽儿就可以了。”

然后我头一摆，打开了门，很酷地带头走出了寝室门，大声说道：“Let's go。我们米西米西去。”

然后就听到他们拿着饭盒在后面敲得叮铛响，大叫：“羽儿万岁。”

我昂首挺胸在前面走着，走的路都轻飘飘的像在云里飞，如果有人这个时候问我姓什么，我肯定想半天都想不出来，这感觉就是美，难怪以前的人咋这么喜欢去打江山当皇帝呢？总算让我给无意中琢磨出来了，只恨自己出生太晚，咋没赶上称皇称帝的时代呢？

## 七

宽阔的食堂空荡荡的，显得浪费地方了，当然不是吃饭的时候。如果到了吃饭的时候，那就一个挤，还恨地方窄了。二三万人的大学，好几个食堂，我们历史系与文学楼相隔得最近，所以共用一个食堂，这儿人斯文，吃得必定少些，所以这个时候剩下来的应该还有很多的吧，哪知道那里人禁饿，我们去的时候居然还在斯斯文文排队打饭。我这个高兴呀，斜着身子就挤到了一个排队节奏不是蛮紧凑的地方，意思就是前面一个男生和后面一个男生排队的距离还有很大的空隙，我就挤到他们中间，谁叫我长得小巧玲珑嘛，一点都不占地方，然后还不忘回过头去不停地招手叫着：“姚敏，湘儿，楠楠，这儿……”

哪知道前面的那个男生不干了，回过头来大叫道：“这位同学，你踩着我的鞋跟了。”

经他一提醒，我夸张地低下头，夸张地叫道：“哇！你这是什么牌子的鞋子，好帅哦，就让我沾点光嘛。”当然我在夸张地说着的时候顺便把踩着他左脚凉皮鞋后跟的脚给缩了回去，同时还没忘抬起头来抛了一个眼神过去，哪知那位男生好像近视得厉害，带着的眼镜片厚厚的，代表度数的镜片一圈一圈的，我倒有点担心他是不是太好学习了，以后会不会成瞎子？

他当然没领悟到我的一片好心，而是把眼镜往鼻梁上推了推，说道：“同学，你的眼睛是不是忘了戴眼镜了？所以现在看不清楚东西？”

我顺势说道：“这位同学真是善解我意，我走得急忘带眼镜了，同时也忘带卡了……”然后我就不说话了，用一双楚楚可怜犹如带泪的眼睛看着他。

我同寝室的三位室友就幸灾乐祸地看着我笑，可恨的姚敏还伸出大拇指在夸我，小声地在我耳边嘀咕着说：“白羽天使，你不去演电影真是电影界的一大损失哦。”

我轻笑着打了她一下，我说我有一位姐姐将是大明星哦，你以后就等着

她给你签名吧。此时不经意就想起紫怡来了，从来就不需要想起永远也不会忘记的已深入骨髓的想念。她没有考上大学，现在应该还呆在家里，但我坚信，她只要想去做什么，她一定都能够达到她的目标。我想她说要去拍电影，她就一定会实现自己的目标。我对她的话从来就没有怀疑过，就像相信我自己一样，轻易不做出承诺，一旦承诺，必定要想办法去实践。

“那我请你吃饭吧，只是我女朋友马上就要来了。”率真的男孩居然在提起他女朋友的时候脸微微红了，厚厚的眼镜片后面的眼睛大放光彩。

哇，我总喜欢对某种事物发生哇哇的夸张语句，表示我的惊喜。

我说没关系哦，就算是你欠着我的一顿饭吧。然后我伸出手说：“我叫白羽，天使的意思哦，很高兴认识你。”

我怎么一进大学总是这么大方，动不动就自我介绍成我叫白羽，天使的意思呢？恨不能让全世界都知道自己是天使在人间了？后来经过一个星期军训的磨砺，终于是让我给想明白了，那是因为自我感觉良好的极度膨胀，试想一下嘛，一年一度有多少莘莘学子去挤那一道通往大学的门槛，又有多少人能够如愿以偿直奔理想的学堂，又有多少人不得如愿，饮恨终身呢？所以也是经过军训的过程，让我明白做人不能够骄傲和自满，得保有一不怕死二不怕苦的光荣革命传统。这是后话，我正在陶醉自我介绍临场发挥的极佳水准当中，那男生也伸出手准备握我纤纤玉手的时候，身后忽然一声非常柔和而妩媚的声音缓缓叫着：“小乔，怎么这么久？”

那男生的脸忽然红得像西边正照的晚霞，怎么一下子那么灿烂的放光。他赶忙把伸出准备握我的手给缩了回去，居然走出了排队的人群，往那声音走去，还小声地说道：“小玉，你怎么亲自来了？”

我们像看电影般瞪大着眼睛看着这么美好的一幕。只是那名字：小乔，首先让我联想到的就是三国里的大美人二乔中的小乔了，怎么此时却变成了一个大男生，而且还是带着眼镜的，怎么也不能够把他们二位放到一块呀，不知道三国中的小乔如果知道了她的名字曾被一个大男生借用，不知道她会是如何的表情，会不会气得从地底下爬上来找他拼命，要他把名字换过来？更是让人不可思议的是，这个名叫小玉的，那才叫一个弱不禁风的样子，瘦得只剩下骨头了，却骨子里透着一股子灵气，我见犹怜这个成语终于让我从抽象的代名词中找到了具体的物体，抽象和印象和实物也就是理论和实践终于让我给结合起来了。

真得感谢造物主总是能让我在不知不觉当中领悟到某种启示，而让我

在以后的人生路途当中能够变得可爱起来，所以也就是从那时开始，我懂得了做人应该谦虚一点，一定要懂得感恩，用感恩的心情来对待身边的人和物，这样是不是活得比较的充实一点？

### 八

就因为食堂里小乔说要请我吃饭，我总惦记上一个如古代美女同名的他了。有句俗语就是：不怕贼偷，就怕贼惦记。

嘿嘿，每当我想到这个俗语的时候就兴奋得不行，总是傻笑不已。因为我上次良心过意不去，受逼于形式我请了同寝室的第一次聚餐，虽然出的血不厉害，总之还是心里有点点不平衡，有失必有得，塞翁失马焉知非福。这样子富有哲学意味的唯心说话，真的那么深入心坎。洋洋得意之时也不免纳闷了，都过去一个星期了，他咋还没来请我的客呢？

我有了疑问，总是藏不住，基本上我是属于那种大大咧咧心里藏不住事的人，什么事都写在脸上，是非常直白的一个人，所以我就问姚敏，我问：“那个小乔怎么还没来请客？是不是忘了当时的约定？”

“切，你还真当真了呀？”姚敏像看怪物似得看向我，指着我的脑门说：“他知道你是谁呀？就惦记着人家请客了？”

我一摸脑门恍然大悟，然后大叫道：“对呀，我咋没想到呢？我得去告诉他一声我住哪儿在哪儿上课。”

哈哈，姚敏听完就毫不客气地爆笑起来，好像捡了多少钱似的两眼放光，而且眼泪都笑出来了，我说至于笑得这么夸张吗？

“白羽，你可真逗。”姚敏一边抹着眼泪一边梳理她笔直的头发，紧接着说：“请问白羽天使，你又知道人家住哪儿在哪个系上课吗？”

她这一问就把我给问得哑口无言了，心里直犯嘀咕，这个懊恼呀，当时为何在听得他说请客时咋就没想到要把请客的时间和地点约好呢？再不济也把电话号码告诉人家或者直接要来他的号码，那多方便呀。可是这些个论点根本就不可能成立了，而且根本与他就不熟悉，只是一面之缘，就缠着人家要请客，好像也没有什么道理。所以本来热情洋溢的心也就冷却下来了，所以就嬉笑道：“我也没真要他请客，只是想看看他女朋友？”

“不是吧，人家女朋友要你看什么看呀？”姚敏总是喜欢与我抬杠，我说一她非说二，我要说是她就非说错，我不知道是不是怕我的新生生活太过于